

四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4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海安南通大学高端纺织研究院的“功能性低温导电银浆”生产线中废水处理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废水蒸发处理设备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朗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5738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6.2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无锡朗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

期：2025年4月24日

